

第一章 緒論

第四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台灣史研究在這幾年方興未艾，尤其在解嚴後，所謂「主體意識」高張，「台灣本土化」更是許多人致力於實踐的口號與理想。在經過一番的歷史重建後，所謂的「台灣四百年史」成了台灣移民社會的寫照；當然，我們並不否認，四百年來先民的移墾，的確造就了另一個漢人的天地。然而，我們也不能忽略了台灣這塊土地上原有的先住民，而「自絕於台灣擁有五、六千年的歷史養分」。¹於是，伴隨著本土化意識，原住民的研究以及其重要性，在近幾年已被多方肯定。大家也正視到，欲了解今日台灣的社會，不能再只著眼於移民社會的重建，而必須關注到各族群的特性，以及各族群間的互動及交互影響，於是相關研究一直持續進行中，人類學者、社會學者，乃至歷史學者均投入諸多心力，企圖從各個層面真正認識台灣。

基於認知到在不同的地域時空下，會有不同的歷史進程，於是學者們進行區域研究，或以個案為研究主題，希望藉著個案的研究、小區域的研究，能為台灣社會的發展尋找到更清楚的歷史脈絡。經過多年來的努力，如今台灣各地方幾乎均已有較概論性的研究成果，例如：台北盆地地區、台灣中部地區、台灣南部平原、台灣東部地區等，均已為台灣早期的開拓，建立大概的規模。近年來因本土文化的提倡，相對的，也強調鄉土史的重要，於是在高喊要有「鄉土意識」之下，在強調「社區總體營造」的前提，在期待要有「文化台灣」的同時，各地理區域甚至各鄉鎮均致力於鄉土文化的開發，以及鄉鎮志的編纂，企圖從歷史重建中尋找到自己文化的根源。有不少地方已陸續作出成果，如：東勢地區、新店地區、彰化平原、三重地區、淡水河流域等，相較之下，關於苗栗地區的研究，卻是少之又少，筆者身為苗栗人，深以為憾。

苗栗為多山地區，山脈、丘陵幾乎構成了整個區域，小丘陵是最主要的地形，甚至還直接延伸入海，唯有在西部沿海地帶才有零星小平原，也因此，區域的封閉性一直是此地的發展特色。因為自然地形多變化，在苗栗地區形成了許多截然不同，差異性極大的區域，此間區域不僅地形不同、族群也不同，更有不同的文化；再加上不同族群的文化激盪，更產生了複雜的文化變遷。如果想要對整個苗栗地區，做全面性的了解，欲釐清移民社會間的建立過程，以及與土著民族間的衝突與融合過程，可能會因區域差異而遭遇

¹ 瓦歷斯·尤幹，夕陽族群的死滅和重建，《原報》，第4期，1990年5月。

頗大的困難。因此，筆者深深以為，從鄉鎮的小區域著手會是較易達成的。

苗栗縣的各族群中，以客家人佔大多數。根據 1926 年的統計資料：苗栗郡的閩南人人口數佔總人口數的 19.53%；客家人的人口數佔總人口數的 78.23%。（陳漢光，1972：）很顯然，苗栗地區客家人佔絕對性的多數，但是「苑裡地區」，卻不然，閩南移民約佔 70%，客家移民僅佔 30%。這在素有「客家縣」的苗栗縣，實在是一大特例。針對此地理上的分布，筆者深感好奇，為何會在客家世界中產生這種現象？此背後是否隱含什麼歷史意義？是什麼動機或因素造成這種結果？這種結果是否又造成了什麼影響？這是筆者深感好奇，並極力想探討的。此外，苑裡鎮每平方公里人口數約 591.4 人，為苗栗縣排名第四；人口數佔苗栗縣的 10.09%，居苗栗縣人口第二位。²筆者想知道的是：在今日苑裡屬於苗栗邊陲的地方，為何卻能養活如此多的人口？而先民當初為何要選此塊土地當做開墾的落腳地，使苑裡成為苗栗早期開發的區域之一？這些歷史緣由是筆者想了解的。

筆者生長於苑裡地區，「生於斯，長於斯」，自然對此地方有深厚的感情。近年來因鄉土意識的抬頭，大家對生長的故鄉有一種「欲揭開神秘面紗」的渴望。在地方政府以及地方文化工作者的努力之下，文化關懷常與觀光政策融合為一。於是，民國 87 年，「全國文藝季」曾在苑裡展開，「苑裡古蹟之旅」的活動也常舉辦，「『台灣音樂之父』 - 郭芝苑音樂會」更是每年的重頭戲；大家也回憶起幼年成長的共同記憶 - 編草蓆，也想起了香香的古早味 - 鯊魚丸，當然，自然而然地，均成為了觀光資源。只是，卻似乎只是觀光！僅流於園遊會的形式，一個活動後又期待另一個活動，但似乎也只是活動與觀光，其他什麼都不剩！因此，筆者深深以為，欲將文化紮根一定得對此地區的發展作一全面性的概括了解，了解原住民的生活情況，了解漢移民的開拓過程，了解各族群間的衝突、調和與適應。唯有如此，文化才能紮根；也唯有如此，才能掌握歷史脈動，並為往後的發展尋找到方向。

筆者不僅生長於此，目前也在附近任教職的工作，在九年一貫課程中，社會科的領域精神強調「人與時間」、「人與土地」的關係，相信區域史的研究正是落實這方面的精神，更對這方面的教學有所助益。因此期盼此研究能提供地方鄉土教材的資料，更落實於教學工作中。

基於以上動機，筆者才選擇以「苑裡地區的經濟社會變遷」為主題，試圖從各族群的發展，在此地區的活動過程中重建歷史，並體認到先民曾經

² 根據劉定國，《苗栗縣志》，卷一，地理志地理篇，「本縣各鄉鎮面積人口」民 49 年 9 月統計資料換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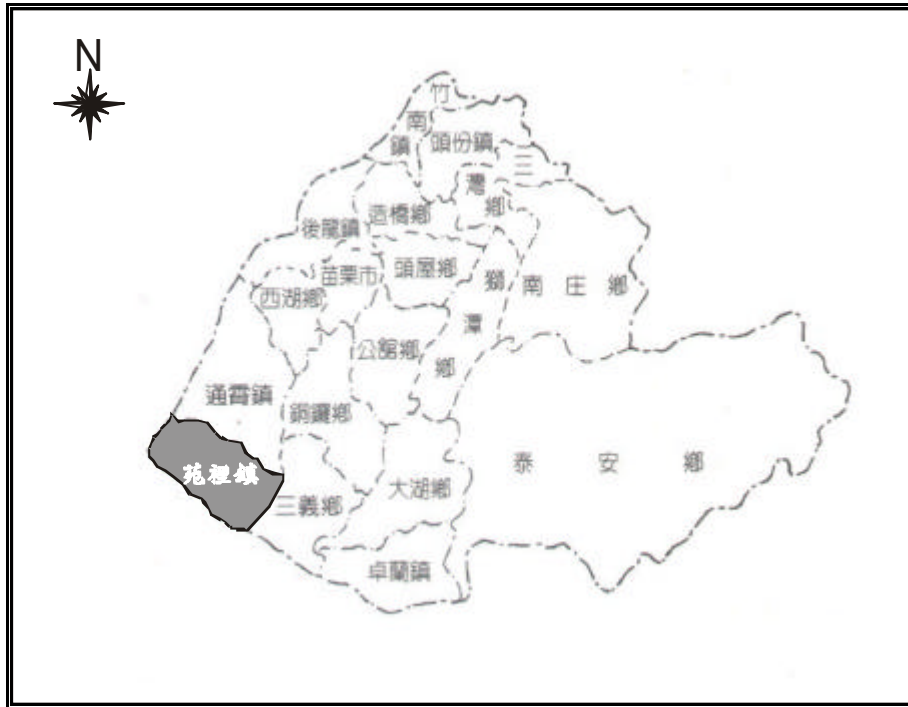
在此塊土地上的努力，期許地方能有更長遠的發展，為未來尋找到發展的方向；並企圖在研究過程中建立起基本模式，以作為往後對苗栗地區更進一步認識的基礎；更希望能在九年一貫的領域精神中，成為教學工作中重要的教學指標，落實於教學工作，從事文化紮根。

第五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本文的研究範圍為清代的「苑裡地區」，若以今日的行政區域而言則為苑裡鎮。由圖 1 - 1 中，我們可以清楚看出苑裡鎮位在苗栗縣的最南方，南接台中縣大甲鎮，東邊與三義鄉為界，北邊則是通霄鎮，西臨大海。若以自然地形劃分，所謂的「苑裡地區」南邊直接以大安溪和台中縣為分野，北邊大致以苑裡溪在出海口處和通霄鎮相隔，東方則是「狀如火焰」（蔡振豐，1897：15）的火炎山，幾乎以山川與鄰鎮相隔，地形甚為完整與獨立。然而，現今的行政區劃往往無法包括完整的自然地理區域³，且先民在開發時所考量的該是自然的地理因素，過去先民在拓墾時常與鄰近地區發生密切關係，因此，在此執著於現今的苑裡鎮範圍似乎沒有意義。於是，筆者試圖從完整的「苑裡地區」著手，在部分探討中，將會與台中縣大甲鎮、苗栗縣通霄鎮、山義鄉相重疊，這實在是無法避免，因為這些區域均包括在先民開墾時的「苑裡地區」中，在開發歷程中實在是無法加以分割。因此，筆者在探討苑裡地區時，有時亦會討論到鄰近的通霄鎮、山義鄉、大甲鎮的部份。

圖 1 - 1 苗栗縣行政圖

³根據《苑裡鎮志》記載：苑裡鎮位於苗栗縣西南角，在大安溪中游段的北岸，東邊以火炎山與三義台地南段相接，極東點在焦埔里金善堂東北隅；西至台灣海峽，極西點為房裡里海岸土地公港口；北邊與通霄鎮相接壤極北點為苑港里北側苑裡溪出海口南邊以房裡溪南岸之一三〇線甲、新復溝與大甲鎮相隔，極南點位於三義鄉、后里鄉、外埔鄉與本鎮交界點，即大安溪河床中間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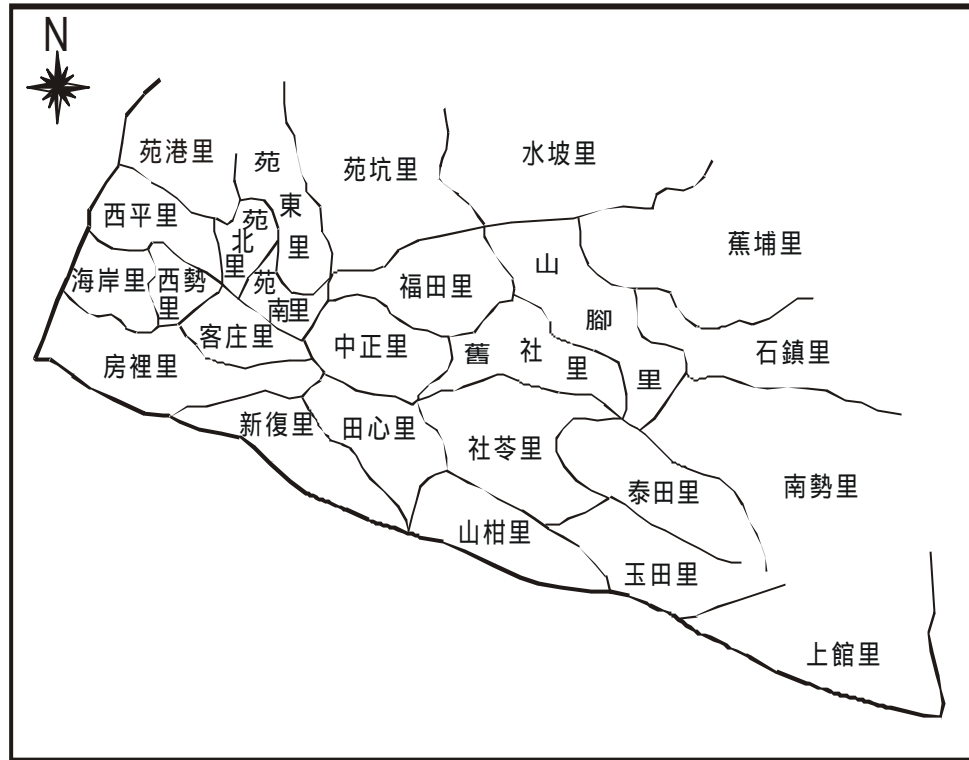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苑裡鎮志》：20

苑裡鎮居民主要集中在西北地區，即苑南、苑北、客庄、西勢四里（參見圖 1 - 2），面積雖僅佔苑裡地區的 3.23%，人口卻佔了 20% 以上，屬於以商業活動為主的群居聚落。其次是閩、客籍交會的山腳與舊社兩里，此區在過去，鄰近居民以半天往返的腳程在此地區進行交易，因此一度有戲院、酒館、市場等公共建築，後來因為交通工具的改變，其商業機能才被苑裡街取代。苑裡鎮北邊、東邊的火炎山谷地，占了本鎮面積的 46%，人口卻只有 10%，且多屬於客籍聚落，目前仍多保持了典型的農耕生活型態。⁴

圖 1 - 2 苑裡地區行政圖

⁴王振勳等編輯，《苑裡鎮志》，頁 18、19，根據民 90 年 6 月底的資料數據換算。參閱附錄一



資料來源：根據《苑裡鎮志》：255，重新繪製

本文的研究範圍雖然以族群與地域的關係為主要目標，但因地形有其獨特性，因此在研究過程中，地形的探討會是個重要的前提，因為特殊的地域空間，自然會發展出特殊的人文型態，歷史時間是必須放在地域空間中去討論，才能更清楚釐清其所產生的影響。當然，筆者無意在地形介紹部份著墨過多，因為那將會偏離主題，著重的部份將是地形對人的影響。

因為以族群為主要的研究目標，因此研究的對象鎖定在漢人入墾前的「道卡斯族」，以及最早登陸的泉州人、漳州人另外尚有粵籍客家人。本文即以此四大族群為中心，探討他們的活動對此塊土地的影響，以及彼此間的交流所造成的社會變遷；另外，當國家政治力已深入時，對整個族群與區域又是做何種改變。研究的重心，平埔族部份以「道卡斯族」的社會型態前、後的轉變為著墨最多處；漢人部分，則偏重於在開墾的過程中，水利的建設、聚落的形成、祭祀圈的凝聚，以及街庄的興起等過程。當生存競爭到某一程度時，族群間為了求生存難免會有競爭，因此衝突在所難免。衝突的部份將分別以四大族群作探討，並企圖從探討中找出其適應環境，求得生存空間的對策，並以此來看這些族群對此區域產生的影響。

本研究企圖重建苑裡地區在清代的歷史面貌，因此，在研究方法的部

分，仍以歷史學中的分析法、歸納法、比較法為主，又因史料存留有限，必須再佐以田野調查、訪問耆老，進行「口述歷史」的工作，且此部份佔的比重會甚大，希冀能由此得出苑裡地區發展過程中的全貌。此外，因為一地區的發展是多元性的，必須從多方面的角度切入，因此，亦將借助人類學者、民族學者、社會學者等，已建立的模式來協助討論，並檢討其所建立的模式在此小區域的適切性，以期能掌握社會變遷的多種面相，能有更完整的、更全面的觀察。

第六節 文獻探討

至目前為止，對苗栗地區的研究仍是十分有限，所偏重的部分又是各有領域，少有全面性的論述。目前，相關的博碩士論著有：潘朝陽的博士論文 - 《台灣傳統和文化區域構成及其空間性 - 以貓裏區域為例的文化歷史地理詮釋》(1994)，所著重的區域是以現今苗栗市為主，並以地理空間架構為討論主軸，至於整個社會經濟部份的變遷，仍未處理到。劉慧真的碩士論文 - 《清代苗栗地區之族群關係》(1994)，所處理的部分是以整個苗栗區域族群間的關係為重點，並試圖還原各族群的「主體性」，以族群本身的角度切入，來探討競爭與衝突。雖然是以歷史學的觀點來研究，但因處理的範圍較大，於是並未深入論述到族群與土地的關係，以及在社會經濟變遷中所扮演的角色；又因過於強調各族群的「主體性」，因此在競爭衝突的部份，較不能討論到彼此間的互動與相關性。

令人慶幸的是，賴來甲的碩士論文《大安溪下游沖積扇地下水資源之研究》(1994)，以大安溪下游為探討中心，對於大安溪流域附近的區域有了更深一層的研究。楊秀雅於 2001 年發表的《清代大甲地區的發展與街市的形成 (1684 - 1895)》，則是對於清代大甲地區有了詳盡的研究，大甲地區與苑裡地區相鄰，因此，由大甲地區的發展，多少也可以一窺苑裡地區的歷史發展面貌。2002 年，高世賢的《清代苑裡地區之拓墾 - 以漢番聚落消長為中心》，則專門以苑裡地區為討論重心，但綜觀全文，則僅著重於契約古文獻上的聚落討論，似乎沒有以整個經濟社會發展面來著眼，甚為可惜。

在其他期刊論文的部分，陳運棟的 桃竹苗地區早期族群關係與開發初探 (1993)，則是偏重於桃、竹、苗地區，客家人的開墾概況；潘朝陽的 台灣關帝信仰的文教內涵，以苗栗區域為例之詮釋 (1999)，是以宗教為出發點，討論宗教對地方的文教功能；莊英章、陳運棟的 清代頭份的宗族與社

會發展史，則是以頭份地區宗族的研究，來闡述宗族在開墾過程中的影響及重要性。總之，雖然有零星的部分研究，但都嫌不足，大多為一種概論性質或只以某種角度切入的專門性研究，要能涵蓋全方面，並作歷史脈絡演變、社會整體變遷的研究，仍有待努力。

在原始資料部分，以蔡振豐的《苑裏志》(1897)能提供的資料較為完整，但是書完成的時間是明治30年，日本剛剛佔據2年，為了在武力鎮壓之餘，拉攏讀書人，常鼓勵漢文寫作。據《苑裏志》中的「弁言」⁵所言：「蔡振豐應邀修輯《苑裏志》，十一月一日開始工作，『閱一月而全稿告成』。⁶在日本統治者的「限期完成」壓力之下，又「一個月」就完成，可見其中的記述將會有欠公允，以及有欠審慎，畢竟有政治力的壓迫，此外又過於倉卒了，相信在資料考證部份將有不足之處。不過，畢竟它是距今流下來唯一關於苑裡地區的較完整文獻，且年代又是清光緒年間，於是，已屬難能可貴，筆者許多資料均借引於此。

近年與苑裡地區相關的兩本著作出版，一是《道卡斯蓬山社群古文書輯》(2002)的發表，一是《苑裡鎮志》(2002)的完成。《道卡斯蓬山社群古文書輯》是以整理古文書為主，與苑裡相關的古文書雖不多，但對道卡斯族的面貌卻著墨不少，加上田野調查的成果，的確對苑裡地區道卡斯族的了解貢獻良多。可惜的是，此書在史料運用上，文獻與口述資料混用，未加以區別，這是美中不足之處。但它是目前對苑裡地區蓬山社群最完整、最新的研究，因此筆者在蓬山社群的部分，較新的研究資料多借引於此。《苑裡鎮志》歷經三年終於完成，對於苑裡地區各方面的資訊亦多所提供，筆者有幸參與鎮志的編纂工作，對於苑裡地區的許多鄉野傳聞亦更加耳熟能詳。然而，因為多人共同完成，難免有不協調處，且鎮志的目的在於資料的保存，因此，在研究上又有其不足的地方。

因此，綜觀前人研究，筆者深深以為，應該以歷史學的角度，以專題探討的方式，來看待苑裡地區清代的經濟社會變遷。

第二章 漢人入墾前的苑裡地區

第四節 自然環境

⁵ 因《苑裏志》是台灣文獻叢刊中的一集，為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於是在重印過程中為考慮民族立場問題，主持人周憲文等人有做部分刪減，在「弁言」中有加以說明。

⁶ 蔡振豐，1962，《苑裏志》，頁1。『』的部份為蔡振豐自序。